**雨花区团委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**

目   录

**第一部分：部门预算公开说明**

1. 部门基本概况
2. 职能职责
3. 机构设置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

（二）支出预算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

（一）基本支出

（二）项目支出

五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（三）部门预算政府采购情况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

（五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六、名词解释

**第二部分  部门预算公开表格**

一、部门收支总表

二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（分性质）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（按功能分类）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（按经济分类）

九、预算支出表（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）

十、三公经费预算表

十一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十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情况表

十三、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总表

十四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表

十五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

十六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十七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简表

十八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**雨花区团委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**

1. **部门基本概况**
2. 职能职责

  1、行使中共雨花区委赋予的领导全区共青团和少先队工作的职权，对全区性青年社团组织进行指导和管理。

  2、参与制定全区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和青少年工作方针、政策，对全区青年工作院校、青少年活动阵地、青少年报刊、青少年服务机构的建设和青少年读物出版等事务进行规划和管理。

  3、参与有关全区青少年事务的法律、法规的制定和实施，协助党和政府处理、协调与青少年利益相关的事务。

  4、调查全区青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状况，研究青少年运动、青少年工作理论和思想教育问题，提出相应对策，开展各种有益的活动。研究青少年违法犯罪问题，协同有关部门开展青少年法制教育工作，预防青少年犯罪。

  5、协助政府教育部门做好区属大、中、小学学生的教育管理工作，维护学校稳定和社会安定团结。

  6、组织和带领全区青年在经济建设中发挥主力军和突击队的作用。

  7、负责青年统战工作，会同有关部门负责青少年外事工作和区内青少年组织、团体的交流工作。负责青年统战对象的团结教育工作。

  8、承办区委、区人民政府和团市委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1. 机构设置

根据定编6名以内不设内设机构的原则，团区委不设内设机构。

团区委行政编制3名。现有在职在编人员3人（正科1人，副科1人，四级主任科员1人），雇员2人,实习生2人，车辆0台。

**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**

团区委只有本级，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，因此，纳入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团区委本级。

**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**

2022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包括雨花区团委的收支情况。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、政府性基金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，又包括雨花区团委的基本运行经费，也包括雨花区团委开展活动的专项经费。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：2022年年初预算数150.07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0.07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，收入预算较上年减少1.8万元，主要是项目经费有所减少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：2022年年初预算数150.07万元，收入预算较上年减少1.8万元，主要是项目经费有所减少。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,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。

**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**

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0.07万元，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2年年初预算数为104.07万元，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2年年初预算数为46万元，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。其中，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系列工作经费支出0.8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、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法等法律法规宣传等一系列活动；志愿者工作、少先队工作支出14万元，主要用于各类省市区级大型活动会议等志愿工作、少先队工作；见习实习生补贴、挂职副书记餐费补贴、会计补贴工作支出6万元，主要用于见习实习生补贴、挂职副书记餐费补贴及会计补贴；大型会议活动支出20万元，主要用于主题团日活动、青年讲师团宣讲、团干培训及其他大型会议活动等方面；青年创业就业工作支出5.2万元，主要用于青年创业就业相关活动、青年大学习学习经费等方面。

**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**

**1、机关运行经费**

2022年我委的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财政拨款预算12.32万元，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较2021年增加2.72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增加物业管理费。

**2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**

2022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，其中：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（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运行费0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

**3、部门政府采购情况**

2022年团区委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。

**4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**

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单位固定资产账面价值1.1万元。其中：共有一般公务用车0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；单位价值5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5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2020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台，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。购置单位价值5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5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**5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**

本部门整体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，纳入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50.07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104.07万元，项目支出46万元。

**六、专业名词解释**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为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区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等支出。